

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第三税务分局

社会保险费征缴事项通知书

津税三分费通（2026）4402号

天津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：（纳税人识别号：
91120102752244841G）

事由：未按时申报缴纳2026年1月社会保险费

依据：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》第六十条第一款、
《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》第十条第一款。

通知内容：根据上述法律法规，你单位未按时申报缴纳
2026年1月社会保险费。请你单位按照法律法规要求进行申
报缴纳。



（本通知书一式两份：一份由税务机关留存，一份交当事人留存）